

# 清代金雞貂三社社域考證

—兼論地契文書於平埔研究之重要性

師大臺史所

吳佳芸

# 一、研究目的

本文以清代金包里社、大雞籠社、三貂社的地契文書為主，並輔以相關檔案、文獻與非文獻型材料，從「地域社群」概念出發，藉由歷時性的方式觀察十七世紀至清代北濱地區原住民，其社域的空間範圍之延續及變遷，並探究其原因及發展趨勢。

## 1、何謂「地域社群」？

詹素娟以「地域社群」的概念——地域社群的邊界，提出此為歷史上原住民認同的範圍，與社經關係運作的有效空間；且此一邊界，與婚姻圈、土地所有方式等，互有關係。

## 2、誰是金雞貂三社？

所謂「金雞貂三社」，是指清代文獻中的金包里社、大雞籠社、三貂社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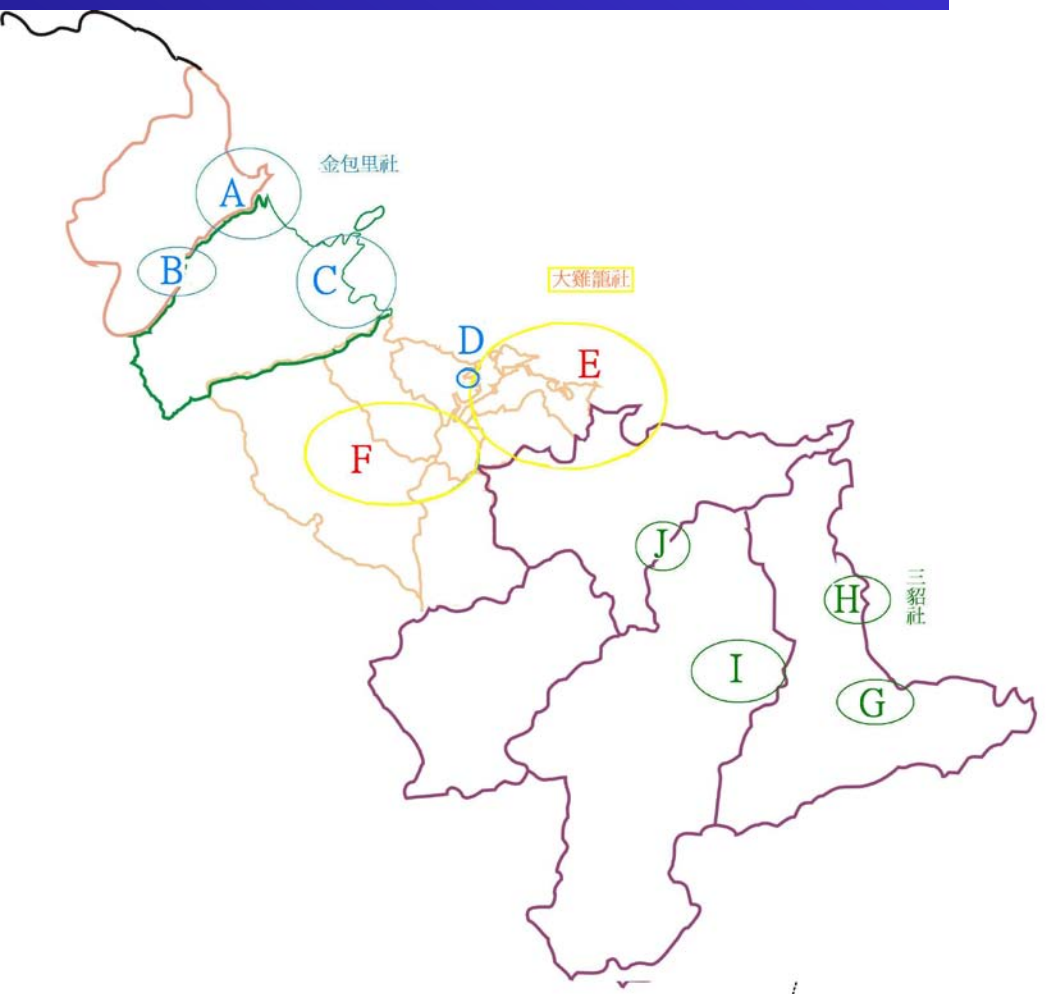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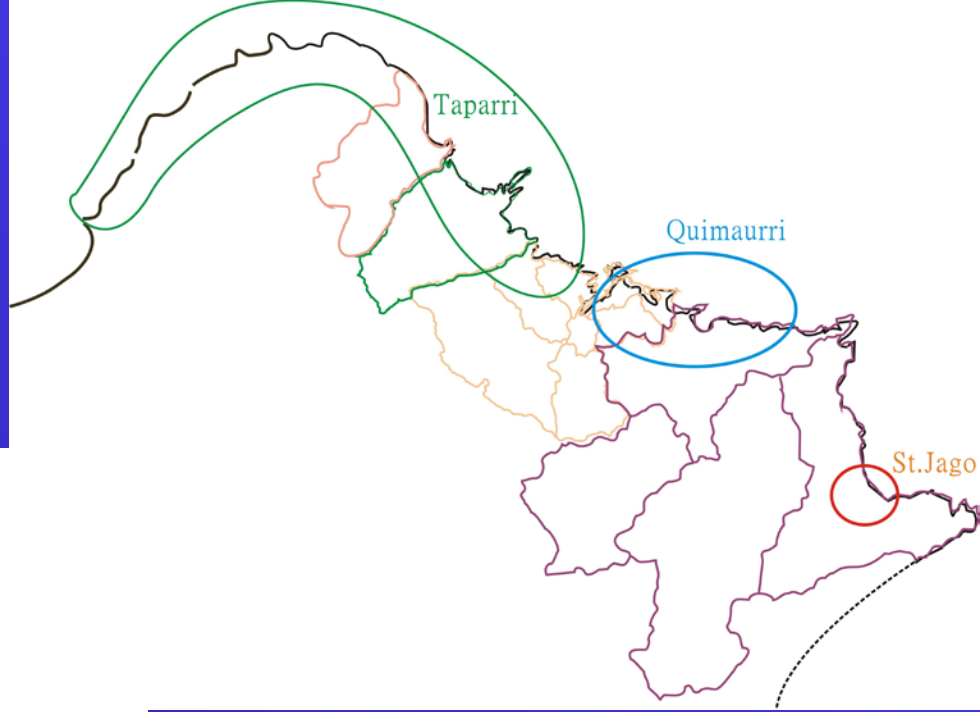
## 3、金雞貂三社位在哪裡？

金雞貂三社的活動範圍，位於北部濱海地區。但於地理環境的差異，因此影響了活動於不同空間的金、雞、貂三社之社域與生活型態。

# 研究區域：北部濱海地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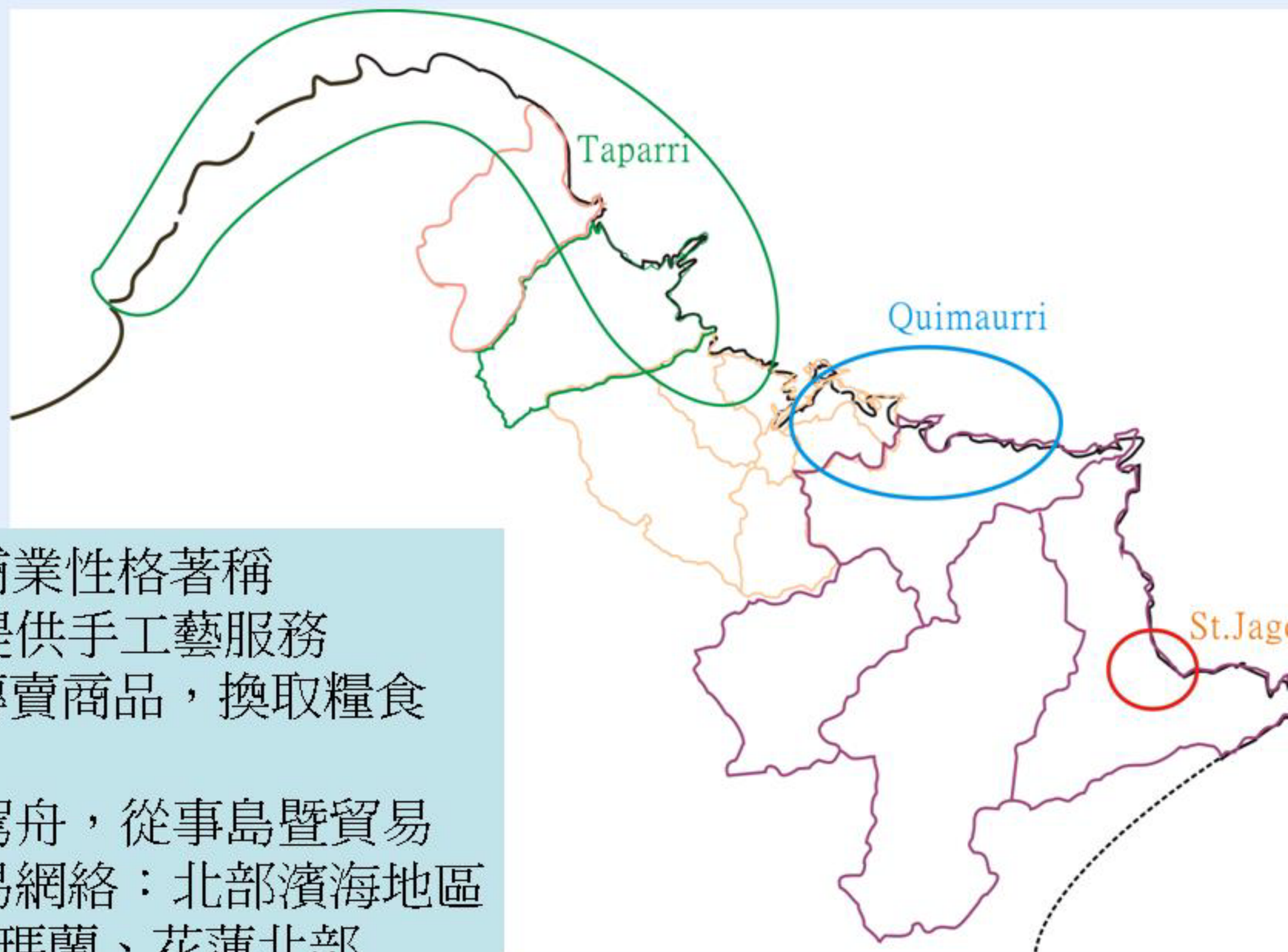


十七世紀Basay村落 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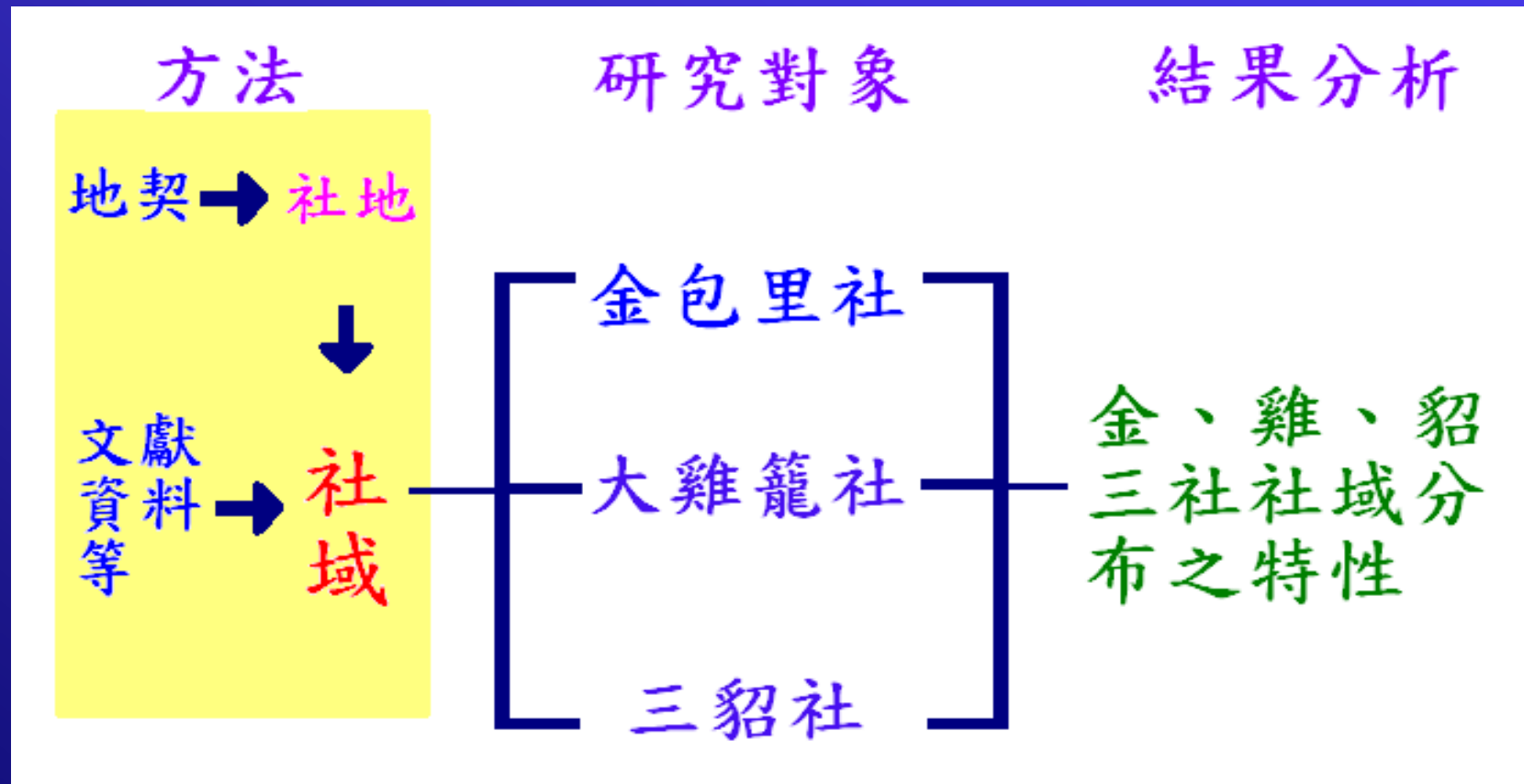
← 清代金雞貂三社

# 十七世紀文獻上的Basay村落分佈概況



- (1) 以商業性格著稱
- (2) 以提供手工藝服務  
與轉賣商品，換取糧食
- (3) 善駕舟，從事島暨貿易
- (4) 交易網絡：北部濱海地區  
、噶瑪蘭、花蓮北部

## 二、研究方法與研究對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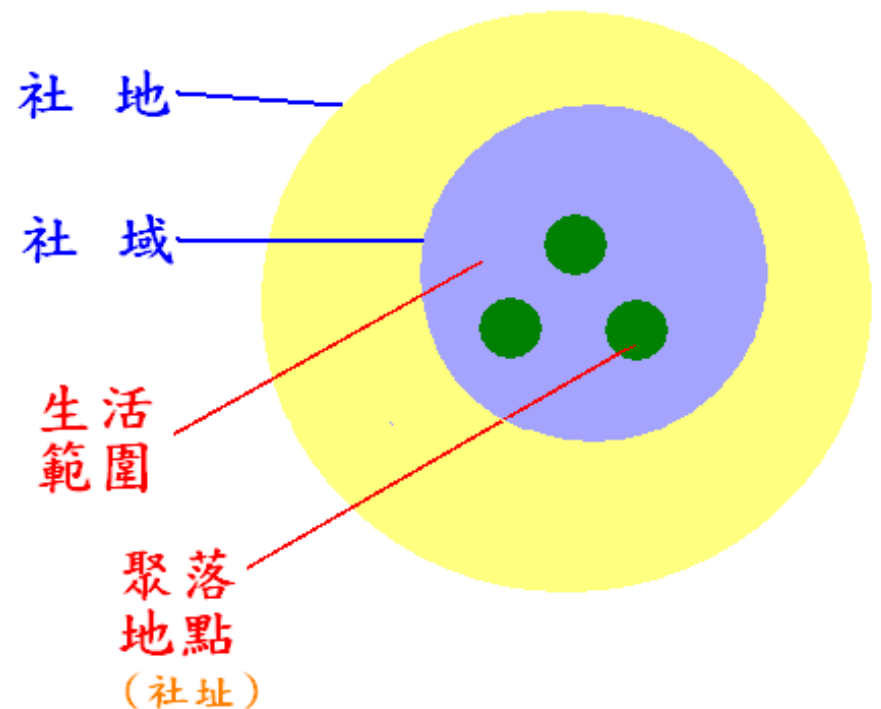


# 什麼是社域？

社地：該社持有的土地之空間分佈狀態

社域：該社實際活動範圍。

包括聚落地點(社址)與生活範圍





### 三、由地契界定社域、社址、社地的依據

年代：乾隆53年至55年間（1788-1790）以前

地點：叭噠港、七堵及田寮港的界外埔地

契書內容：厝地或反映維生活動。

#### （厝地）咸豐10年「杜賣盡根田契字」

潘運等有承祖父墾成水田山園埔地壹所，址在三貂丹裡庄……併帶溪埤圳水通流灌溉充足，又帶厝地茅屋壹座十一間帶門戶在內，稻埕、菜園、竹木、菓子、什物等項，壹應出賣。

(農) 嘉慶9年「給墾批永佃字」

金包里社番利加力龜達

東至林家田，西至圭番田，南至那厘氏茅史田，  
北至那厘氏九喃田……有承祖父遺下水田壹段，  
並帶本洋圳灌溉充足

道光13年「杜賣盡根絕契字」

大雞籠社荖難思馬邦

有承祖遺下山場水田壹所，座落土名貫在田寮港  
庄西畔。……西至斗己司馬邦田爲界

## （漁）嘉慶23年「曉諭 雞籠慶安宮香油燈源起」

緣大雞籠海坡嶺腳及頭二重橋大沙灣內外獅球火號一帶海島，固大小船隻遭風停泊，在彼商民貿易無所棲止，遂挑石於海坡填砌，築蓋茅屋營生及搭寮廠捕魚。

乃議建慶安宮內外兩廟，崇祀天上聖母，賴神光之庇佑，延僧住持，朝夕敬奉香燭，僧實清苦，無所舉出齋糧。

幸嘉慶十年間，雞籠社土目麻己力、毛少翁社通事翁麗水、總理吳長，與該處商民等公議：凡茅店營生者，年應納地基銀二元；搭廠捕魚者，應納地基銀一元。

**(商) 道光24年「杜賣盡根絕契字」**

徐石、徐漁……承父向大雞籠社土目給出山林埔地，並帶各處坑水□成田灌溉充足，又帶厝地店地什物……北至海……基隆堡焯仔寮庄（瑞芳鎮深澳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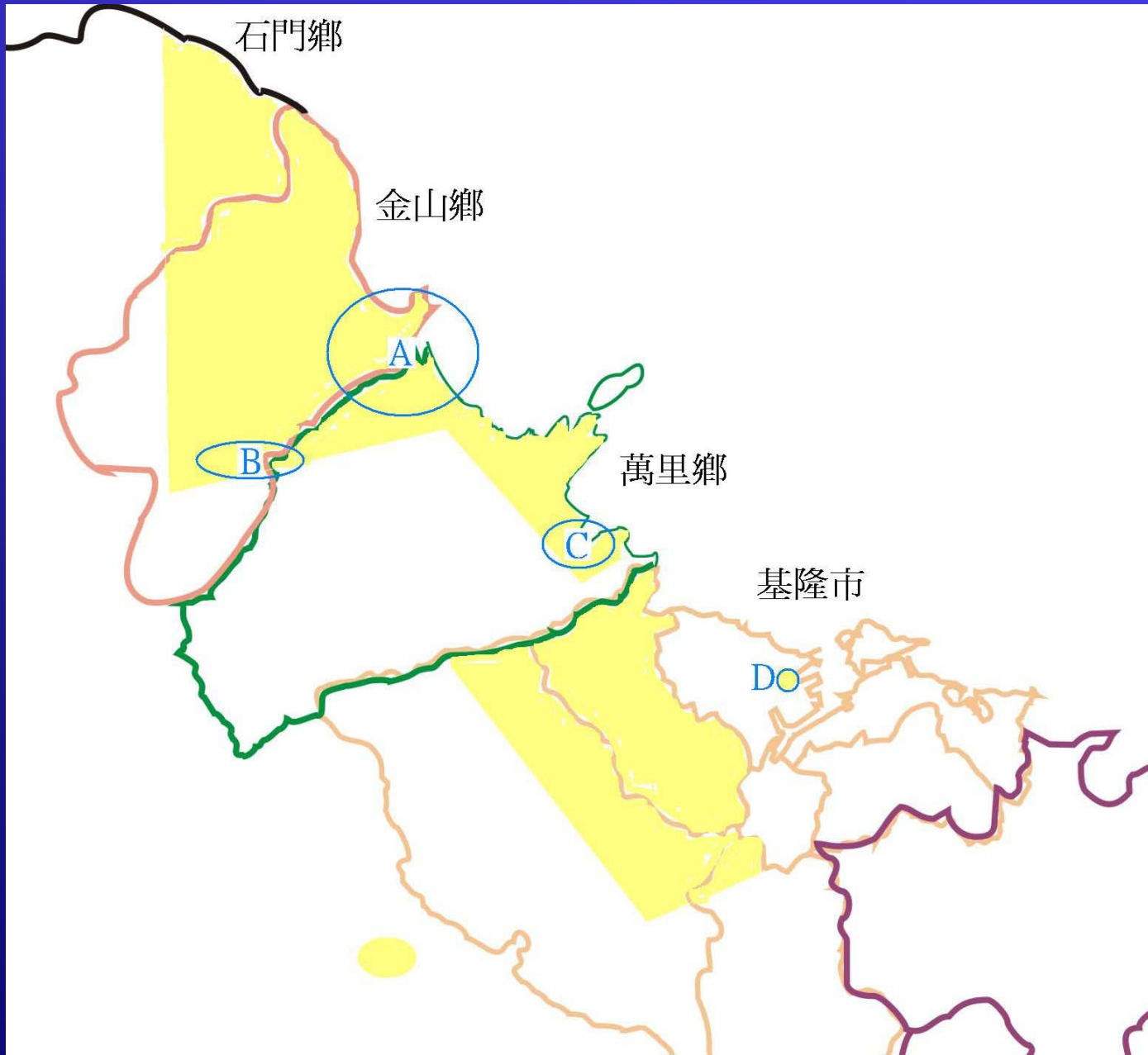
**(林)：道光年間，姚瑩著《東槎紀略》**

……水返腳……過此天山嶺迎日東行，十五里爲一堵山，再北過五堵、七堵、八堵，凡十里至暖暖，地在兩山之中，俯臨深溪，有艫舥小舟，土人山中伐木作薪炭、枋料，載往艫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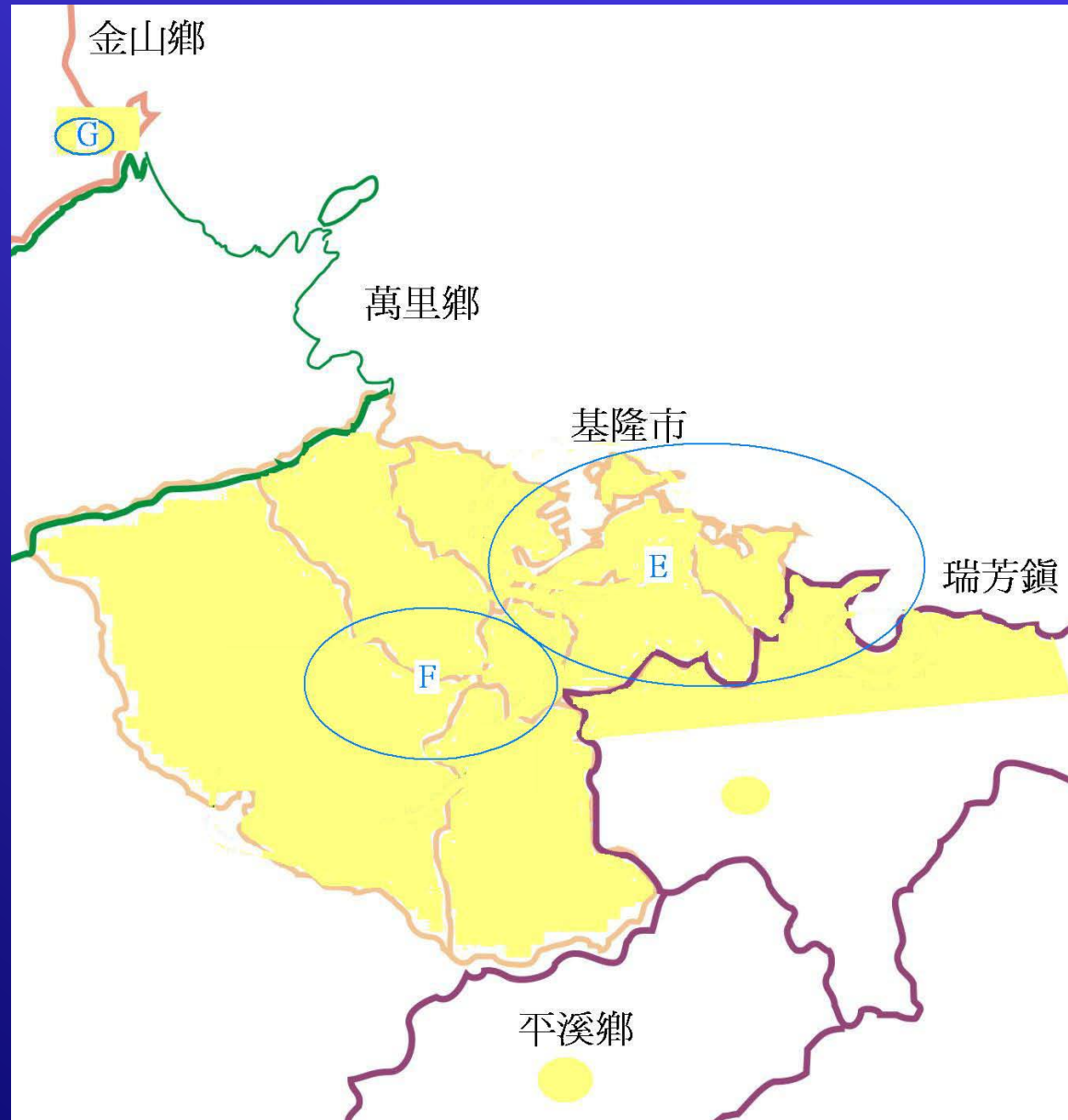
**同治10年（1870）成書的《淡水廳志》**

水返腳，轉東行二十五里至大雞籠，萬山叢峻，下多深潭急溪，民居番社，錯雜其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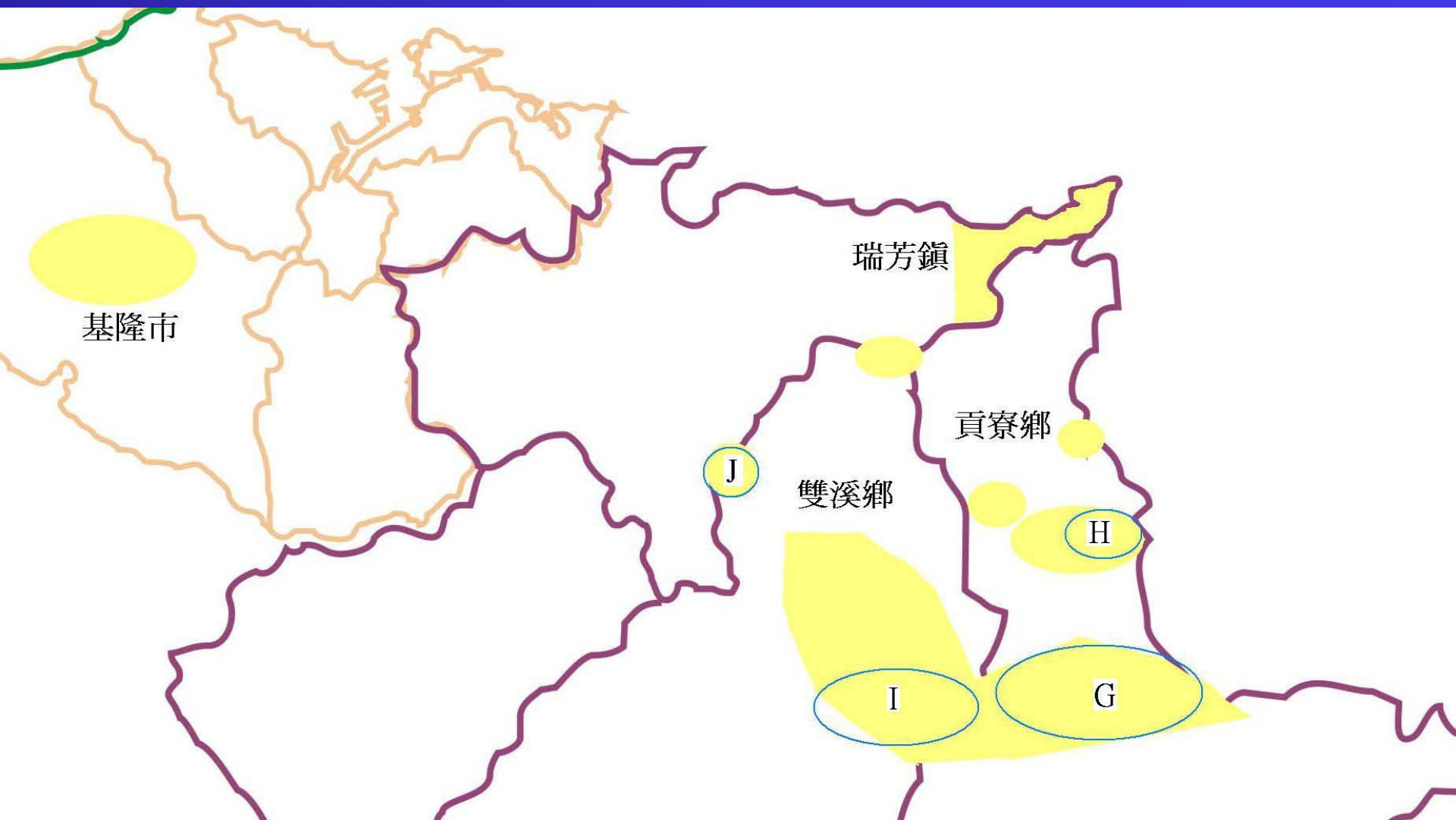
# 四、金包里社社域之考察



# 五、大雞龍社社域之考察



## 六、三貂社社社域之考察



# 結 論

## 一、空間與文化：從海洋到陸地，從濱海到內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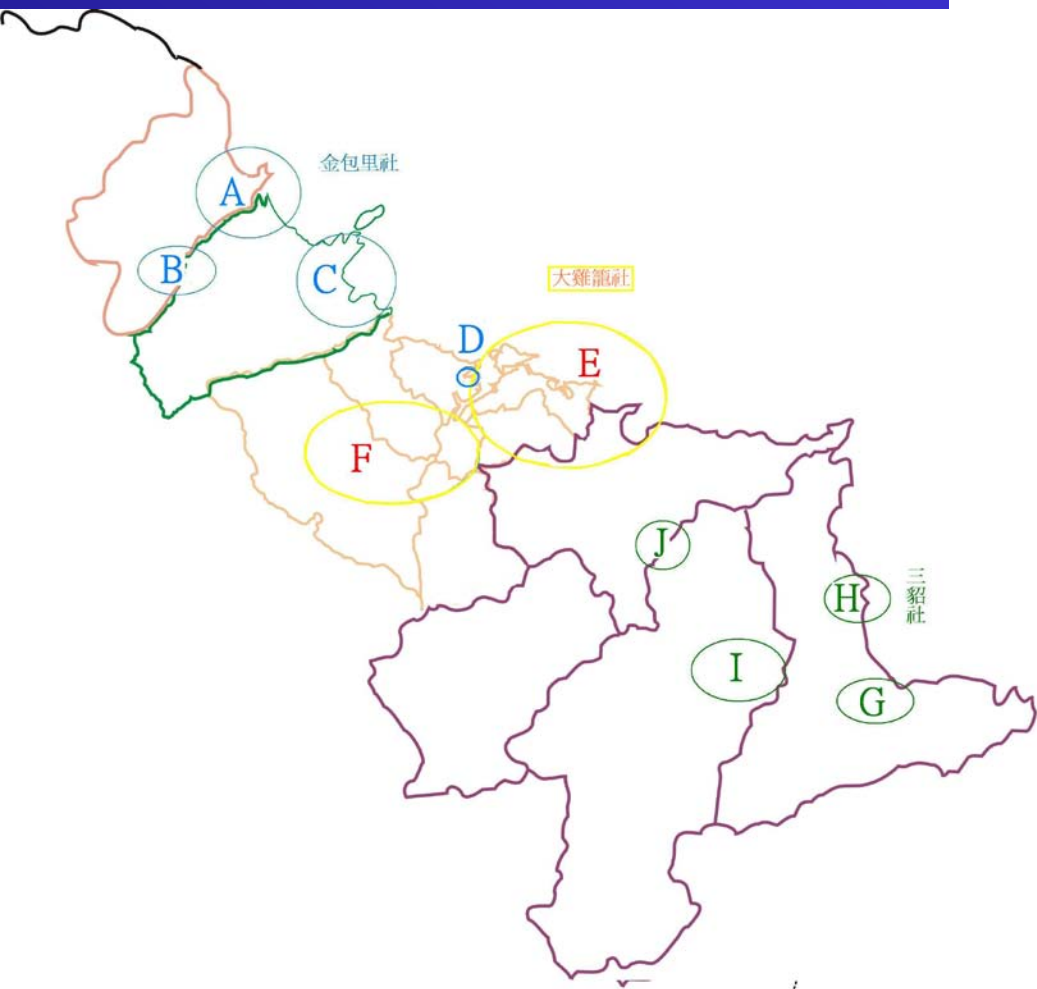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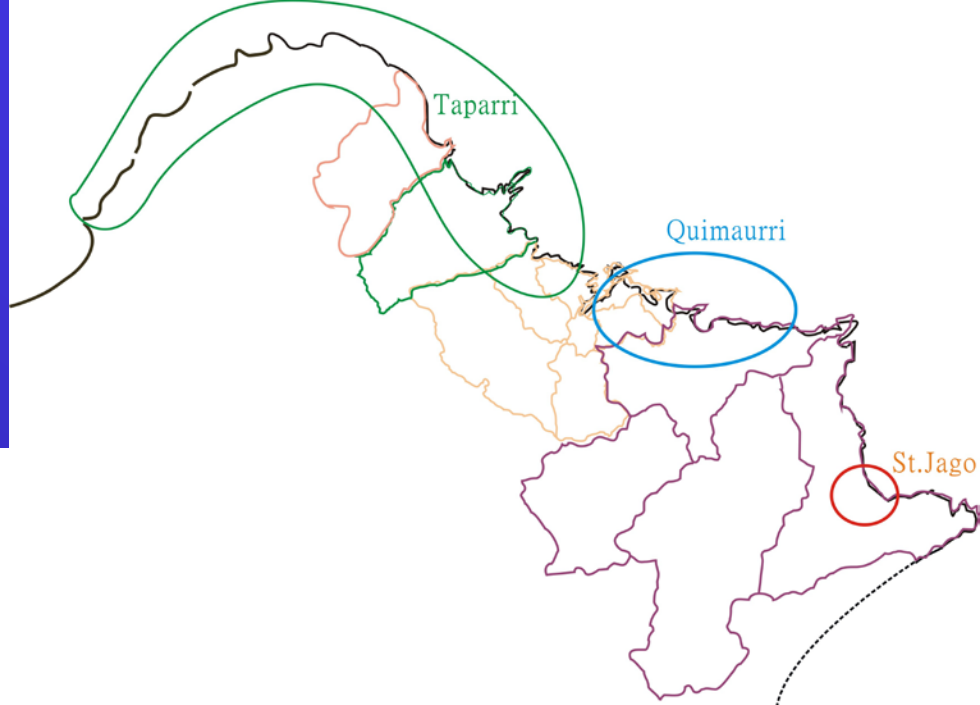
- (1) 延續：濱海 / 漁業、商業
- (2) 變遷：內陸 / 農業、林業（昔日鹿場）

## 二、族群與區位：從北濱地區到臺北盆地

- (1) 主導族群的轉換
- (2) 行政重心的遷移
- (3) 人群互動與交通網絡



# 十七世紀Basay村落



清代金雞貂三社

## 七、什麼是地契文書？

臺灣的地契文書盛行於民間的時間，約從1685(康熙24)年始，沿用到日治中期約1925(大正十)年左右。內容包括土地的所有權轉移、租佃關係、以及家族分產、政府的徵稅與清丈……等。

由於清代缺乏像日治時期詳細的地籍系統、戶籍系統以及據此施行強制性的登記制度。地契文書對於清代土地所有權的重要性，可以說是當時少數可以證明土地歸屬的證據。

## 八、各社相關地契數量統計表

社名	基隆市	汐止市	瑞芳鎮	石門鄉	金山鄉	萬里鄉	雙溪鄉	貢寮鄉	平溪鄉	總計
金包里社	7	2	0	5	76	6	0	0	0	96
大雞籠社	32	0	20	0	9	0	0	0	2	63
三貂社	3	0	4	0	0	0	24	56	0	87
總計	42	2	24	5	85	6	24	56	2	246

## 九、地契文書對平埔族研究之重要性

- (1) 地契於社域研究上的限制：必須輔以相關文獻與檔案資料。地名因年代而散佚，是在考證上的障礙。
- (2) 地契於其他議題的應用價值。如：土地所有權演變、社會、經濟、文化等層面等相關議題。